

流浪数月,一位德州老人终于肯接受救助,他说: “我想回家了,想回老家过年”

今年57岁的德州老人张树山已经在淄博流浪好几个月了,市救助站工作人员发现他后一直劝他回家,但是他一直不愿接受救助。14日,他表示愿意接受救助。15日,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将其送回老家。“快过年了,我想回家了,虽然家人很多都不在了,但回德州就算回家了。”张树山说。

用爱圆梦·温暖回家

本报记者 罗旭君

流浪街头数月 突然愿意回家

“他在淄博流浪好几个月了,一直在张店的一个药店附近流浪。天气变冷的时候我们找到他,想送他回家,但他每次都不同意,也不愿意跟我们去救助站。”救助站工作人员说。

据介绍,面对对方不愿意接受救助的情况,按照《救助管理办法》,救助站是不能强制救助的。“我们只能每次都去看看他,给他送点东西。”救助站工作人员说。

据了解,张树山今年57岁,患有轻微脑梗后遗症,在淄博流浪多年,平时就住在同仁堂附近的小巷里。“我们一直很担心他的身体状况,所以每次巡查都要去看他,劝他来救助站,但每次他都不同意,我们也很无奈。只能给他送些日用品、吃的、被子、军大衣等,定期去看看他。”工作人员说。

14日,救助站照旧巡查,巡查到张树山那里问他要不要接受救助让救助站帮他买票回家时,他点头同意了。“我们问他为什么要回家,他就笑笑不说话,可能是快要过年了,他想老家了,也想回家了。但不管是什么原因,这么冷的天在外流浪终叫人放心不下,他愿意接受救助,我们特别高兴。”救助站工作人员说。



市救助站工作人员送张树山回德州(资料片)。

洗了个澡,还吃上了热乎饭菜

张树山被接到救助站后,洗了个澡,换了衣服,还给他准备了饭菜。张树山吃过饭后,救助站工作人员咨询家在何处,他思路比较清楚,说在德州市乐陵区定武镇黄家村。

市救助站联系了德州市救助站,打算尽快将他送回。德州市救助站随后联系到乐陵区定武镇黄家村村委,村委表示会接收张树山,并开始安排其到村里后的生活。救助站的工作人员开始

考虑,如何将他送回家。“他患有轻微脑梗后遗症,但身体还不错,可以自己回德州。但考虑到他之前不愿意接受救助,我们怕他临时变卦,继续流浪,所以决定派专车送他回家。”工作人员说。

行程200多公里,终于回家了

15日6时,张树山早早起床,工作人员照顾他吃了饭。他的脸上一直洋溢着笑容。“看得出来,虽然流浪在外多日不愿意回家也不愿意接受救助,但今天回家,他还是很愿意的,早早就吃了饭,在房间里等着我们送

他回家。”工作人员说。9时,救助站工作人员和张树山出发了,工作人员给他带上路上吃的东西,为他穿上军大衣。路上,张树山一直看着窗外,脸上写着期待,记者问他还认不认识回家的路,他点点头。汽车在

高速路上飞奔了3个小时,行程200多公里,中午12时左右,张树山终于到了老家。“快要过年了,我不能一直在外面流浪,我想回家过年。特别感谢一路帮助我的这些救助人员们,没有你们我回不来。”张树山说。

沂源供电: 春节严格执行 “十个严禁”规定

本报讯 1月10日,国网沂源县供电公司下发通知,要求进一步加强2014年春节期间的党风廉政建设,严格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,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,大力弘扬勤俭节约、风清气正的良好风尚。

一是各党支部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,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要求,认真履行责任,切实负起监督检查责任,管理员工,带好队伍,抓好作风。

二是公司纪委将开展“十个严禁”执行情况专项监察,防范各类违反规定问题发生。(赵文锦)

沂源供电: 组织营销大讲堂 提员工业务水平

本报讯 1月11日,国网沂源县供电公司所属唐山供电所组织唐山、中庄、东里、金星4个供电所,共计54人开展了第一期“营销大讲堂”活动。“营销大讲堂”内容涵盖营业、计量、业扩、稽查、95598业务等5大模块的业务。

2014年,国网沂源县供电公司“营销大讲堂”活动将会继续在各供电所之间开展,同时也将在客户服务分中心班组内部开展,以促进营销业务人员工作能力的全面提升。

(徐君 杨帆 赵文锦)

沂源供电: 为中层干部 建立“廉政档案”

本报讯 1月8日至10日,国网沂源县供电公司利用3天的时间,为公司45名中层干部建立了“廉政档案”,按照一人一档的方式,建立了电子档和书面档,对中层干部进行廉政管理,全方位监督。

廉政档案内容包括:个人基本情况、本人收入情况、本人及家庭住房情况、本人及家庭车辆配备情况、家庭成员经商办企业及本人兼职情况、本人重大事项报告情况、本人出国出境情况、配偶子女和父母因私出国出境情况、本人及家庭成员婚丧喜庆操办情况、接受礼金礼品上交情况等12个方面。

(徐君 赵文锦)

市消防支队联合本报征消防标语 将选出10条优秀消防标语,奖励车载灭火器

本报讯 为使消防宣传标语更加贴近实际、贴近生活、贴近群众,增强消防宣传的针对性、实效性,消防部门决定组织百家有影响力的互联网站开展消防标语征集活动,淄博市公安消防支队与齐鲁晚报共同征集消防标语,内容以消防安全常识、逃生自救知识和技能为主。

一、征集主题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提出的“政府统一领导、部门依法监管、单位全面负责、公民积极参与”的原则,具体围绕火灾预防、初起火灾扑救、逃生自救知识以及贯彻消防法律法规、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等5大类进行征集。

二、征集要求:

1、贴近百姓,实用、易懂、

易记、朗朗上口、入脑入心,切忌“口号式”生硬空洞的标语。

2、每条作品不超过20个字。

三、活动时间

即日起至2014年1月19日

(本周日)

四、征集对象

广大淄博市民、网民。

五、征集办法

请将您的消防标语、联系

方式发送至邮箱xfws-qxuan@126.com,或拨打淄博市公安消防支队宣传科热线电话2139326。

五、奖励办法

本活动将评选出10条优秀消防标语,并在相关媒体公布。奖励车载灭火器一个,领取地点在淄博市公安消防支队(张店区华光路92号)。